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EVE LEUNG DESIGN GROUP LIMITED**

**梁志天設計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62)

**有關  
核數師辭任的  
補充公告**

本公告乃由STEVE LEUNG DESIGN GROUP LIMITED梁志天設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30日內容有關其核數師辭任的公告(「該公告」)。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指控之詳情及董事會關於指控之立場**

如該公告所披露，審計委員會已於2021年6月28日收到一封由本公司前核數師德勤發出之函件(「該函件」)，當中提請注意德勤所收到涉及指控之匿名報告。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持份者提供有關指控之額外資料並表明董事會當前針對指控之立場。

該函件內所載指控之重點如下：

該函件中指控，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後未獲董事會決議案通過認購若干金融產品。認購事項乃透過被指控董事（「被指控董事」）之朋友之一家公司認購。認購事項之風險指數相當高，相關公司為英屬處女群島之初創公司，該公司為空殼公司。於有關認購事項後，被指控董事收到回扣。

董事會關於此點之立場如下：

(1) 根據該函件，董事會對於指控具體指何次認購金融產品並無頭緒。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後，本公司認購了三項不同的投資基金（「認購事項」）。認購事項已披露於本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之「報告期後事項」一節。

(2) 認購事項之詳情如下：

(a) 認購Cithara Global Multi-Strategy SPC—Cithara Series One Fund SP，認購金額為30百萬港元，由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梁志天設計師有限公司（「SLDL」）於2021年1月8日認購；

(b) 認購FUTEC Special Growth Fund SPC—FUTEC International Bond Fund，認購金額為2.5百萬美元，由SLDL於2021年1月28日認購；

(c) 認購Sino Opulence Multi-Value Strategy Fund SPC—Stable Growth Fund SP，認購金額為4百萬美元，由SLDL於2021年2月19日認購；及

(d) 認購事項旨在善用本集團的閒置資金。董事會認為，認購事項可拓展及使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多元化，提升本集團資本運用效益，並增加本集團投資回報。

(3) 儘管不清楚指控中所述為何次認購事項，惟董事會就認購事項發表下列意見：

(a) 董事會及董事會投資委員會（「投資委員會」）已正式通過批准認購事項之必要決議案（「決議案」）。

- (b)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投資基金、基金管理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就有關各項認購事項而言均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被指控董事已向董事會確認，該被指控董事與上述當事人並無個人關係。董事會及投資委員會亦注意到，全體董事已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適當披露其與決議案有關之權益(如有)，且未禁止任何董事批准決議案。
- (c) 董事會及投資委員會在通過決議案前，已進行了盡職調查並仔細審查了有關認購事項之盡職調查報告。根據盡職調查之結果，董事會及投資委員會認為，認購事項乃屬低風險、公平及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之利益。
- (d) 董事會已向被指控董事確認，被指控董事並未就認購事項以任何形式要求收取或收取任何回扣。

根據該函件，指控具體提及何次認購金融產品及指控所依據之何種證據(如有)尚不清晰。指控似乎均無依據或合理理由。

董事會已就指控向被指控董事提出問詢，並要求提供有關指控之資料，但董事會尚未看到有任何實質證據支持有關指控的任何方面。

在缺乏相反證據之情況下，根據迄今為止之初步調查結果，董事會目前認為指控為無端指控，毫無依據或正當理由，及不會對本公司及本集團造成影響。

### 董事會就指控將採取之行動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最高企業管治標準，並認識到良好企業管治對其履行對本公司股東及持份者之職責至關重要。基於該等承擔及認識，董事會已決定及促使於2021年7月2日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獨立董事委員會」)以評估指控，獨立董事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一名董事曾浩嘉先生擔任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

獨立董事委員會已於2021年7月7日委聘中審眾環(香港)風險評估服務有限公司作為獨立專業方，對指控進行內部控制審查，並向其提交調查結果報告(包括對投資管理及庫務管理週期之內部控制審查及建議)。

承董事會命  
**Steve Leung Design Group Limited**  
梁志天設計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興利

香港，2021年7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蕭文熙先生(首席執行官)、葉珏鴻先生(首席財務官)、丁春亞先生及裘慧芬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許興利先生(主席)及丁敬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珣先生、孫延生先生及曾浩嘉先生。